

袂花江河道水生植物修复项目 自评核查报告

核查单位：吴川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委托单位：吴川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茂名市裕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评价时间：2026年1月15日



目 录

一、项目情况概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建设内容	2
(三) 项目组织机构	2
(四)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3
(五) 项目绩效目标	3
(六) 项目评价基准日	4
二、评价结论	5
三、绩效指标分析	5
(一) 过程情况	5
(二) 产出情况	6
(三) 效益情况	6
四、主要绩效	7
五、存在问题	8
(一) 目标设置环节薄弱，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缺失	8
(二) 项目建设已完工验收，但未组织竣工验收	8
(三) 自评评分虚高	8
六、相关建议	8
(一) 强化目标管理，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	8
(二) 项目建设完工后，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9
(三) 加强绩效自评管理	9
七、附件	9



袂花江河道水生植物修复项目 自评核查报告

粤茂裕海审〔2026〕第 0041 号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考核资金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吴川市财政局委托茂名市裕海会计师事务所对吴川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袂花江河道水生植物修复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自评核查。在核查过程中，得到吴川市财政局、吴川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的支持和配合，使自评核查工作得以顺利进行。自评核查工作业已结束，现将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背景

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大气、水污染防治资金和省级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的通知》（湛财资环〔2022〕9 号）的精神，吴川市人民政府结合地方实际制定了《鉴江干流水生态修复及水源保护区规范化整治资金分配计划表》和《袂花江水生态修复及水源保护区规范化整治资金分配计划表》，并经中共吴川市委十四届第 34 次常委会（扩大）会议、第十七届吴川市政府第 24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

《袂花江流域水生态修复及水源保护区规范化整治资金分配计划表》中拟通过水生态修复及水源地规范化整治项目对鉴江水质提升进行综合治理，

袂花江河道进行水生植物修复项目属于袂花江生态修复工程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袂花江河道水生植物修复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吴川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建设地点：吴川市袂花江河道名利水闸下游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袂花江河道水生植物修复项目（以下简称“本修复项目”）分为3段修复水生植物，面积为18.97万平方米；其中1#、2#补种区域分别为2.3264万平方米、1.1611万平方米植物种植；本次共补种面积为3.4875万平方米，主要种植：水葱10353平方米、黄花鸢尾14033平方米、水生美人蕉10489平方米等；在袂花江河道两岸种植地周围安装保护界碑，共计51块。

项目建设工期：计划工期总天数为150天，2023年4月28日计划开工、2023年9月25日计划完工；实际工期总天数为466天，2023年4月28日实际开工、2024年8月6日实际完工，延期316天。

(三) 项目组织机构

工程主管单位：吴川市水务局

项目法人：吴川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广州珠科院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湛江市华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商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四）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修复项目的项目总投资为 847.27 万元，项目资金实际支出合计 5,498,231.00 元，其中财政专项资金拨付 5,170,878.00 元（资金来源为 2022 年中央财政地表水污染防治资金）；债券资金拨付 327,353.00 元（粤财债 2025-71 号文）。项目资金具体支出明细如下：

序号	支出项目	金额（元）	资金来源
1	监理费	20,000.00	财政专项资金
		57,660.00	债券资金
2	勘察设计费	30,000.00	财政专项资金
		90,720.00	
		250,456.00	债券资金
3	造价咨询服务费	19,237.00	
4	工程施工费及农民工工资	1,380,158.00	财政专项资金
		400,000.00	
		100,000.00	
		2,520,000.00	
		630,000.00	
项目资金支出合计		5,498,231.00	

注：工程施工费包含建筑工程费、水植物种植费（含水植物采购费）、界碑安装费（含界碑采购费）等。

（五）项目绩效目标

本修复项目的绩效目标具体如下：

1. 改善袂花江流域水源地及周边生态系统，建设水生植物修复区，优化

环境。通过水生植物修复建设，增加植被面积，有效削减断面污染源负荷，增加生物多样性。

2. 可进一步净化袂花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河流水质；通过水生植物修复，采取植被恢复、动植物栖息地保护等措施，保护和培育生态系统，突出工程景观效果。

3. 完成工程的建设，使袂花江流域水源地保护区周边地区环境得到明显改善，野生动植物及鸟类明显增多，景观丰富多彩，生态系统健康稳定。

（六）项目评价基准日

本修复项目的评价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评价结论

“袂花江河道水生植物修复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的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总体较为规范。项目已经建成并投入使用，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标准，本修复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等级为“优”。经绩效评价，核查得分为 86 分，评定等级为“良”¹，总体得分情况见表 2-1，具体评分依据、评价指标分析详见附表。

表2-1 评价综合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核查得分
过程	资金管理	5	5	5
	绩效目标管理	20	20	17
	事项管理	5	5	5
产出	数量指标	10	35	9
	质量指标	10		10

¹ 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等级:优[90分~100分),良[80分~90分),中[60分~80分),差(60分以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核查得分
	时效指标	5		0
	成本指标	10		1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10	33	9
	生态效益指标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9
	满意度指标	5		3
合计		100	98	86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 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资金支出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本修复项目的项目资金支出共 5,498,231.00 元，其中财政专项资金拨付 5,170,878.00 元（资金来源为 2022 年中央财政地表水污染防治资金）；债券资金拨付 327,353.00 元（粤财债 2025-71 号文），全部用于项目支出，资金支出率 100%，得 5 分。

2. 绩效目标管理（目标合理性），满分 20 分，得分 17 分。

(1) 本修复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绩效目标与支出内容、政策依据相关联，与预算资金规模相匹配，但评价资料中未提供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扣 2 分，得 8 分。

(2) 本修复项目的绩效指标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基本相符，但个别三级指标名称设置不够合理，扣 1 分，得 9 分。

3. 事项管理（监管有效性），满分 5 分，得分 5 分。建设期间，市各级

领导多次组织人员到项目现场检查建设情况、协调研讨问题，达到有效监管的作用，得 5 分。

（二）产出情况

1. 数量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9 分。根据完成验收报告，本修复项目分为 3 段修复水生植物，面积为 18.97 万 m²；其中 1#、2#补种区域分别为 2.3264 万 m²、1.1611 万 m²植物种植；本次共补种面积为 3.4875 万 m²；主要种植：水葱、黄花鸢尾、水生美人蕉等及保护界碑安装。但计划“补种植物段面积共约 3.16 万 m²，其中 1#、2#、3#区域分别为 1.75 万 m²、1.0 万 m²及 0.41 万 m²”，而 1#、2#实际补种区域面积大于计划面积，未见 3#区域建设情况，得 9 分。

2. 质量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本修复项目已于 2024 年 8 月 6 日通过了完工验收，工程施工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得 10 分。

3. 时效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0 分。本修复项目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按期开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25 日，计划工期总天数为 150 天，完成种植工作后由于受到雨季、台风、洪水等影响，部分植物需要重新补种，因此延期至 2024 年 8 月 6 日通过完工验收，实际工期总天数为 466 天，延期了 316 天，得 0 分。

4. 成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本修复项目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847.27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549.8231 万元，投资控制在预算批复内，得 10 分。

（三）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9 分。本修复项目建成后，对净化

区域水体和空气、改善周边水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对当地村民身体健康和社会稳定起到良好影响作用，有助于协调人与自然环境的关系，为社会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通过改善袂花江干流水环境质量、进而持续改善吴川市袂花江集中式饮用水的水源水质，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得 9 分。

3. 生态效益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9 分。本修复项目建成后，袂花江流域干流河段水环境系统、黄竹尾水闸国考断面水质得到改善，降低水污染造成环境污染的风险，使区域污染物负荷得到削减，对周边生态环境以及水土保持起到良好影响作用，具有较好的生态效益，得 9 分。

4. 可持续影响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9 分。本修复项目建成后，能够改善袂花江干流的水体水质、周边水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协调了人与自然环境的关系，在维持生态平衡、保障人类健康、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等方面起到良好影响作用，有助于提高周边粮食作物、畜产品、水产品等的产量和质量，具有较好的可持续影响，得 9 分。

5. 满意度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3 分。本修复项目为社会公益性工程，通过水生植物修复的方式，增强水体自净能力，项目建成后，能够改善袂花江干流的水体水质、周边水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有助于协调人与自然环境的关系，获得周边人民的好评，但未能核查满意度是否达到 98%，得 3 分。

四、主要绩效

本修复项目从削减现有潜在污染并提高水源地供水可靠性的角度出发，主要在袂花江干流上补种水生植物 3.16 万 m²，结合现有岸堤植被进行整体维护并形成连片修复效应，实现总修复面积 18.97 万 m²，推进袂花江干流河道生态环境改善。项目实施完成后，通过水生植物修复的方式，增强水体自

净能力，有助于改善袂花江干流水环境质量、进而持续改善吴川市袂花江集中式饮用水的水源水质。

五、存在问题

（一）目标设置环节薄弱，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缺失

“袂花江河道水生植物修复项目”为“湛江市袂花江水生态修复及水源保护区规范化整治项目”的一个子项目，建设单位未在项目立项时设置项目明细绩效目标，在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环节存在明显缺失，影响对财政资金是否发挥预期效益的有效监控，难以确保项目资源投入与预期绩效产出是否匹配。

（二）项目建设已完工验收，但未组织竣工验收

“袂花江河道水生植物修复项目”已于2024年8月6日通过完工验收并投入使用，但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组织竣工验收，未能核实水生植物的成活率、覆盖度、生物量等指标是否达到设计要求及水质改善效果是否符合预期。

（三）自评评分虚高

本项目的自评评分为98分，经核查得分为86分，核减了12分、评定等级为由“优”降为“良”，存在自评评分虚高的情况。

六、相关建议

（一）强化目标管理，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

建立健全绩效管理机制，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指标编制，一是建立健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制度与流程规范，明确责任主体与时间节点，确

保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完整及时；二是加强申报审核论证，引入外部专家咨询与同行评议机制，广泛征求意见，使绩效目标能精准反映项目预期成果，为项目执行与监控提供清晰导向依据。

（二）项目建设完工后，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项目建设完工后，应及时根据国家有关生态保护修复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的规定组织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成立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成员应涵盖行业、技术、财务等方面的相关专家，通过现场检查、资料审查、水质监测等方式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验收合格的，出具验收合格报告。

（三）加强绩效自评管理

加强绩效自评管理，完整准确填写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结论与指标得分、指标完成值一一对应，每一项自评得分需提供项目资料作为有效支撑，确保自评结论的客观性、严谨性和佐证充分性。

七、附件

附表：

《吴川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袂花江河道水生植物修复项目绩效指标评分表》

吴川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袂花江河道水生植物修复项目绩效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分数	评价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合计:	135	/	100	/	100	/	/	/	/	98	86
过程	30	资金管理	5	资金支出率	5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以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计算得分。	项目资金支出共5,498,231.00元,其中财政专项资金拨付5,170,878.00元(资金来源为2022年中央财政地表水污染防治资金); 债券资金拨付327,353.00元(粤财债2025-71号文),全部用于项目支出,资金支出率为100%,得5分。	5	5
		绩效目标管理	20	目标合理性	20			反映绩效目标内容是否完整规范,绩效指标是否细化和量化,指标值是否比较或可评定; 绩效目标与支出内容、政策依据是否关联,与预算资金规模是否匹配; 绩效指标是否涵盖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不符合以上要求的,视情况扣分。	1.《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绩效目标与支出内容、政策依据相关联,与预算资金规模相匹配,但评价资料中未提供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扣2分,得8分。 2.绩效指标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基本相符,但个别二级指标名称设置不够合理,扣1分,得9分。	20	17
		事项管理	5	监管有效性	5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 否则,视情况扣分。	市各领导多次组织人员到项目现场检查建设情况、协调研讨问题,达到有效监管的作用,得5分。	5	5

评价指标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产出	数量指标	35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分3段修复水生植物，面积约为18.97万m ² 。其中补种植物段面积共约3.16万m ² ，其中1#、2#、3#区域分别为1.75万m ² 、1.0万m ² 及0.41万m ² 。	35	完成缺花江河道水生植物修复项目建设	完成缺花江河道水生植物修复项目建设	根据完成验收报告，本项目分为3段修复水生植物，面积为18.97万m ² ；其中1#、2#补种区域分别为2.3264万m ² 、1.1611万m ² 植物种植；本次共补种面积为3.4875万m ² ；主要种植：水葱、黄花鸂尾、水生美人蕉等及保护界碑安装。1#、2#补种区域面积大于计划面积，未见3#区域建设情况，得9分。	9
			合格	100%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该项工程已于2024年8月6日通过了完工验收，工程施工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得10分。		
	质量指标	35		100%	按时完成项目建设	按时完成项目建设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5
	时效指标		2023年4月28日开工；2023年12月25日完工。	100%	按时完成项目建设	按时完成项目建设		
成本指标			工程概算总投资为847.27万元。	100%	投资控制在预算批复内	投资控制在预算批复内	工程概算总投资为847.27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549.8231万元，投资控制在预算批复内，得10分。	10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分数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产出	35	社会效益指标	35	<p>(1) 改善人居环境, 提高人们环境保护意识, 工程建设和实施以及产生的工程效果, 起到非常直观有效的环境保护宣传作用, 使当地村民能够深刻认识环境保护的重要性, 及生态环境改善与自身生活状况的密切联系, 大大提高村民环境保护意识。</p> <p>(2) 提高公共健康水平, 有助于村民身体健康和社会稳定</p> <p>水环境安全治理、自然生态环境改善一方面净化了区域水体和空气, 同时消除了蚊蝇等疾病传播媒介的滋生环境, 减少疾病发病率, 提高了公共健康水平, 对当地村民身体健康和社会稳定有很大作用。水环境综合整治带来的良好效果, 使村民用水安心、喝水放心、玩水舒心。</p> <p>(3) 有益于可持续发展及生态城市建设</p> <p>综合整治工程注重人与自然、人与环境、人与生态的融合。然而这只是生态型城市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起着促进城市生态系统演变向净化、绿化、美化、可持续发展的关系, 为社会变, 全面协调人与自然环境的关系, 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p>	改善周边水生态环境	改善周边水生态环境	<p>本修复项目建成后, 对净化区域水体和空气、改善周边水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对当地村民身体健康和社会稳定起到良好影响作用, 有助于协调人与自然环境的关系, 为改善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通过改善袂花江干流水环境质量、进而持续改善吴川市袂花江集中式饮用水的水源水质, 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 得9分。</p>	9	
		生态效益指标		<p>生态环境效益是工程实施后最主要的效益, 它包括袂花江流域干流河段水环境系统改善、黄竹尾水闸国考断面水质达标, 区域污染物负荷削减、河流水质改善、生态效益以及水上保持效益等。</p>	水质得到有效改善	水质得到改善	<p>本修复项目建成后, 袂花江流域干流河段水环境系统、黄竹尾水闸国考断面水质得到改善, 降低水污染造成环境污染的风险, 使区域生态污染物负荷得到削减, 对周边生态环境以及水上保持起到良好影响作用, 具有较好的生态效益, 得9分。</p>	9	3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分数	评价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产出	35	可持续影响指标	35	名称	<p>项目的建设符合泸州市总体规划，项目的建设有助于推动沿岸的生态环境和生态文明建设，有助于改善城镇面貌，创造景观优美的人居环境，提升城镇品位、知名度及美誉度，增强城镇可持续发展能力。</p> <p>项目在充分分析水体现状的基础上，对流域进行合理的建设规划，并提出可行的工程方案。通过详细的可行性研究认为，项目的建设思路明确、规模合理、方案可行、资金筹措方案科学、可达到本项目的建设目标、社会效益显著，其建设是十分必要且可行的，也是迫切的。</p> <p>经现场勘察并充分论证，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发展规划，具备较好的建设条件，规划及工程方案合理可行，资金来源明确，生态、社会效益显著，项目的建设是必要且可行的。</p>	形成长效管护机制	形成长效管护机制	<p>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p> <p>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p> <p>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p>	<p>本修复项目建成后，能够改善沱花江干流的水体水质、周边水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协调了人与自然环境的关系，在维持生态平衡、保障人类健康、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等方面起到良好影响作用，有助于提高周边粮食作物、畜产品、水产品等的产量和质量，具有较好的可持续性影响，得9分。</p>	9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茂名市裕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巨荣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茂名市官山三路168大院1、2、3、5、6号第2层1号房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90014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茂函（2024）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12月13日



证书序号：0018545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一致，再次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